

# 产品购销合同

合同编号: M5006003C3230719G0000001010006

签订地点: 北京

签订日期: 2023-07-19

买 方 (以下称甲方)

卖 方 (以下称乙方)

单位名称 (章)

单位名称 (章)

陕西天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 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本合同约定的设备及产品, 达成如下协议:

## 一、合同标的和价格 [价格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产品规格	商标 品牌	单 位	数 量	单价	金额	货期
1	行星齿轮减速机	ABR060-030-S2-P0	低温-40°C, 配MAXON RE50 370355-B5 (含转接板AD-W42-M55-6), 按图纸	APEX精锐广用	pcs	2	8750	17500	现货
2	行星齿轮减速机	AB060-050-S2-P0-0P4	配MAXON电机RE50 370355 (含转接板 低温到-40°C)	APEX精锐广用	pcs	30	5320	159600	现货
3	行星齿轮减速机	AB042-030-S2-P0	低温-40°C配MAXON电机RE40 148877	APEX精锐广用	pcs	3	4850	14550	现货

合同总额: ¥191650元 (含税13%)

二、交 (提) 货地点和方式: 快递或物流送货上门。

甲方收货地址为: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高新区南三环南辅道36号;余凯栋;18192815717

三、乙方为甲方开具发票, 发票类型为: 增值税专票

甲方收发票地址为: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高新区南三环南辅道36号;余凯栋;18192815717

鉴于买卖双方于 2022 年 2月签订了设备购销合同 (以下称“原合同”), 卖方合同编号为 M5006003C32202160016。由于所采购产品数量发生变化, 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 对原合同内容做以下变更, 为维护双方权利义务, 特订立本补充协议, 内容如下:

二、原合同中的AB060-050-S2-P0-OP4型号减速机数量80台变更为30台，剩余的50台减速机2022年8月已通过陕西华山创业有限公司签订新合同付款提货，合同号为M5006030D32208190012。本协议编号M5006003C3230719G0000001010005

三、原合同总额:金额人民币:肆拾伍万柒千陆佰伍拾元整 (¥457650元)现变更为:合同总额:金额人民币: 拾玖万壹仟陆佰伍拾元整(¥191650元)

四、补充协议签订后3 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新合同货款，即拾玖万壹仟陆佰伍拾元整(¥191650元)。

五、货期:补充协议签订,收到全款后1周内交货。

六、本协议为原合同的补充协议，与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除本协议中对原合同明确所作的更改以外原合同的其余部分应完全继续有效。

七、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买 方 (以下称甲方)

卖 方 (以下称乙方)

单位名称 (章)

单位名称 (章)

陕西天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电话:

地址电话:

陕西省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航拓路汇航广场B-10029-88292877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A-0773房间56073620

委托代理人:余凯栋

委托代理人:张帅

委托代理人电话: 18192815717

委托代理人电话: 15801521528

单位传真:

单位传真:

开户银行和帐号:

开户银行和帐号: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锦业路支行  
200000277493000300587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马驹桥支行  
0200300809100003277

税号: 916100007769738545

税号: 911101073303068543

签章时间:

签章时间: 2023-07-19